

□法治报记者 夏天

“司法机关考虑到企业的实际经营状况，为我们跨省出差提供了便利。我很珍惜这个机会，公司的经营也逐渐重新步入正轨，今后我一定好好遵纪守法、投入企业生产，尽自己所能为社会多做贡献。”近日，社区矫正对象安某对检察官表示。

他们是需要被依法监管的社区矫正对象，也是担负各自产业供应链重要职能和不少员工就业的企业负责人。如何妥善应对这类人员的必要经营性外出监管，考验着刑事执行检察工作的智慧。

长三角地区民营经济占比突出，跨省域之间经济交往十分频繁。自三省一市检察机关、司法行政机关共 8 家单位签署《沪苏浙皖社区服刑人员外出管理办法(试行)》以来，上海检察机关进一步在简化流程、规范程序、统一标准等方面发力，涉民营企业社区矫正对象赴外地生产经营请假活动法律监督工作取得了更大成效。

跨省出差依然较难 生产经营存顾虑

“我们公司在广东新开的工厂生产出了问题，但我每次跨省外出都要审批，有时审批不一定能通过。现在货品供应不上，眼看着订单越来越少，对公司的声誉和业务影响太大了……”今年 4 月，奉贤区人民检察院刑事执行检察部门的检察官在走访排摸中了解到，辖区内的社区矫正对象、某公司负责人安某因企业经营有经常性外出的需求，但有时过不了审批，让他很是焦虑。

作为一家拥有一百余名员工的食物加工企业，某公司的产品不仅供应国内各大超市卖场、星级酒店，在疫情期间还曾因积极保供受到表彰。近期，该企业位于广东省某市的工厂在食品生产中遇到了技术难题，需要该企业负责人安某定期前往广东的工厂现场进行指导。然而，安某此前因法律意识淡薄犯罪，正在奉贤区接受社区矫正，外出请假受到严格限制，需要经过复杂的审批流程，某公司的经营受到不小的影响。

2020 年 7 月，《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出台，其中明确规定：“对于因正常工作和生活需要经常性跨市、县活动的，可以根据情况，简化批准程序和方式。”然而，在此前的矫正管理中，为了避免跨区域流动导致脱管，社区矫正对象申请跨省外出，审批通过较难。

企业发展有需求，矫正监管有顾虑。如何打消顾虑，为社区矫正对象的跨区域流动“松绑”？这一问题，在服务经济发展的大局中，显得极为重要。

社区矫正对象想「跨省出差」也「管得住」

上海检察机关探索监管新路径，让社区矫正对象「出得去」也「管得住」



检察官走访了矫正对象经营的公司，核实其外出情况真实性、请销假程序是否完备
傅杰 摄

“出得去”也“管得住” 公开听证解难题

“要解决这种困境，一方面要审核涉民营企业的社区矫正对象外出确实有其必要性，另一方面，要与监管部门一起探索新的监管路径，让社区矫正对象‘出得去’也‘管得住’。”奉贤区检察院的刑事执行检察官说。

检察官首先对安某公司的经营情况、日常活动范围等展开详细调研，并对安某的原判犯罪性质、再犯罪危险性以及其在矫正期间的表现、改造情况作了详细了解。社区矫正中心相关负责同志表示：“安某的思想稳定，在接受矫正期间能遵守相关规定，按时点名报到，每次外出都能提前报备。”经综合研判，检察机关初步认为安某符合经常性跨省市活动申请的基本条件。

既要保护民营企业健康发展，也要防止社区矫正对象违法外出或者脱管、漏管，为破解难题，奉贤区检察院组织召开公开听证会。听证会由区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戚永福主持，听证员、人民监督员、社区矫正中心和司法所代表共同出席。“广东和上海的温度、湿度等环境存在一定的差异，配方、原材料都可能有些‘水土不服’，导致广东工厂生产过程中出现了一些工艺问题。我作为公司的负责人，多次通过视频远程指导，效果都不理想，只有经

常去现场实验、调试才能解决这一问题。”在听证会上，矫正对象安某详细阐述了经常前往广东工厂的必要性。

社区矫正中心和司法所代表对安某在矫正期间的表现予以肯定，并表示：“安某出行目的地和出行路线明确。经营性外出审批通过后，为其在批准的这段时间内多次外出提供了便捷保障。但这期间的每一次外出仍需向司法机关报备，而审批流程则会简化。”

对于听证员、人民监督员关心的社区矫正对象前往外省后如何监管等问题，社区矫正中心和检察机关逐一作答。“外出过程中，矫正对象仍处于监管状态，如有突发情况，需要及时报备并提供证据，如有违反规定的情况，会撤销其经常性外出审批，不允许外出。”“检察机关也将监督社区矫正机构依法履职，确保外出审批通过后不脱管、不漏管。”

经过审议，听证员、人民监督员一致同意矫正对象的经营性外出申请：“通过合理合法的程序，矫正对象得以顺利前往广东工厂解决技术问题，能够有力地保障民营企业经营发展，同时也符合《社区矫正法》通过适度监管和有针对性的矫正措施促使矫正对象顺利回归社会的立法精神。”

跟踪监管不疏漏，企业经营获改善

在听证会后，检察官持续关注着安某的情况。2 个月以来，社区矫正中心落实日常监管，实时查看安某的位置，监督是否按时签到，掌握其思想和学习状况等。

近日，检察官走访了某公司，对安某外出情况真实性、请销假程序是否完备等进行了核实，并了解到，在安某的现场指导下，某公司广东工厂正在逐步解决技术难题，企业生产经营得到改善。“司法机关考虑到企业的实际经营状况，为我们提供了便利，公司的经营也逐渐重新步入正轨。”社区矫正对象安某对检察官表示。

与此同时，近年来奉贤检察院刑事执行检察部门借助大数据、人脸比对等现代技术，对相关监督规则梳理、提取、转化为数据模型，以内外数据的碰撞筛查发现异常数据，进而

形成高质量的监督线索。例如，该院聚焦社区矫正对象无证驾驶违法情形，建立“社区矫正对象无证驾驶情况刑执监督模型”，该模型运行至今，共开展排查 6 次，查询 192 人次，发现包括顾某、陈某等 7 名社区矫正对象存在不同程度的无证驾驶情况，交通管理部门分别对其处以不同程度的行政处罚。根据排查结果，检察机关对情节严重的社区矫正对象向司法机关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履职，最终陈某等 4 名社区矫正对象被法院裁定撤销缓刑，收监执行。

奉贤区检察院表示，将进一步扩展信息来源，完善信息对比筛选对比机制，升级社区矫正对象日常监管检察监督模型 2.0，强化社区矫正对象违反法律法规监督情况，社区矫正对象的监督管理做到更规范化、精细化、智慧化矫正。

完善机制保障，无一人脱管

奉贤区检察院与区司法局就进一步完善涉企社区矫正对象外出审批机制进行了协商，达成了许多共识，如今这项法律监督工作已取得了一定成效。根据不同的罪名类型、矫正阶段、矫正分级等情况，综合考量社区矫正对象的社会危险性，确定外出审批从宽或从严的程度，制定相对量化的标准。

在审批关口，除常规性的审批材料、活动轨迹情况以及劳动合同、工资单、盖有公章的出差申请外，要求提供企业联系方式和紧急联系人，用以证明社区矫正对象的身份，防止随意造假的情况发生，由企业帮助进行监督。

检察监督方面，由区社区矫正中心牵头，联合区人民检察院、司法所成立评估小组，对拟申请经营性外出的涉企社区矫正对象经营活动进行联合评估，进行书面材料审查、当面询问，必要时可实地走访核实。外出监管方面，要求社区矫正对象返回后及时销假，提供签订

的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同时，对矫正专职干部提出一定要求，加强对涉企对象，尤其是一次性多次往返审批对象的监管和相关材料备案，定期向涉及的企业进行抽查核实。

奉贤区检察院副检察长戚永福表示：“检察机关通过深化社区矫正对象外出管理检察监督，既维护刑事执行的‘刚性’，又体现社区矫正检察监督的‘柔性’，为服务保障地区经济发展贡献了检察力量。”

据悉，今年以来，奉贤检察院与区社区矫正中心、司法所联合成立评估小组，对拟申请经营性外出的涉企社区矫正对象经营活动进行联合评估 21 人，实地走访核实 13 次。共批复 21 名社区矫正对象、35 人次经营性外出申请。针对一次性多次往返审批对象，共向涉及的企业进行抽查核实 3 次，切实解决社区矫正对象经营性外出难题，且无一人脱管，帮助企业缓解了经营困难。



奉贤区检察院组织召开公开听证会，最终一致同意矫正对象的经营性外出申请
傅杰 摄